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

## ASIA ALLIED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11.HK)

### 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授出受限制股份

茲提述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刊發日期為2017年8月1日有關採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的公告(「該公告」)，該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已載列於該公告內。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具有該公告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董事局欣然宣佈，於2017年8月2日，董事局已根據該計劃向本集團1,135名僱員(統稱「承授人」)授出合共30,896,000股受限制股份(「該授出」)，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該授出之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股份數目： 合共30,896,000股受限制股份(「授出股份」)，相當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91%

承授人數目： 1,135名本集團僱員，而盡董事所知，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授出日期： 2017年8月2日

歸屬條件： 授出股份受限於下列歸屬條件：

- (i) 承授人於授出日期後所有時間及2018年8月2日(即歸屬日期)仍為合資格人士；及

- (ii) 相關承授人在歸屬時已於限期(將載列於向接納該授出的每名承授人發出的歸屬通知)前支付每股授出股份0.57港元的款項。

於授出日期之每股股份 每股股份0.79港元  
收市價：

本公司概不會因本公告所述授予之授出股份而發行新股份，因此，授予授出股份將不會對本公司現有股東的股權產生任何攤薄影響。

本公司將根據計劃規則向受託人付款並向受託人發出指示，以於指示中指明及自2017年8月3日起期間內在香港聯交所市場上購買最多30,896,000股股份。所購買的股份將按本公告所述根據該計劃之該授出作為獎勵。

經考慮該計劃的宗旨及目標，本公司認為該授出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之最佳利益。

承董事局命  
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彭一庭

香港，2017年8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彭一庭先生、徐建華先生、彭一邦博士工程師太平紳士及余俊樂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智恒先生、林右烽先生及胡偉亮先生。